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18-059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盛硅业”)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闲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适性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并由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利多公司18JG220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该产品起息日为2018年10月26日,到期日为2018年11月27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7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7日将上述人民币10,000万元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公司18JG220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322.99万元。上述理财产品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9,000万元。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 2018-72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2018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246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961.20万份,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90.03%。

本次会议在全体监事秘书杨鑫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经全体持有人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1.20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樊巍、王军、裴峰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全体委员一致选举王军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3,961.20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处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1.20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具体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3个月内,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时,应当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披露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961.20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8-20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根据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配套及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总承包(EPC)中标公告,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园林设计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为上述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投标总额为7,722万元。该项目的招标人为武汉铭智生态管理有限公司,中标代理机构为武汉义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工程的主要情况
1. 项目名称: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配套及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总承包(EPC)
2. 招标人:武汉铭智生态管理有限公司
3. 第一中标候选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岭南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4. 项目投资总额:约7,722万元(具体以最终实际金额为准)
5. 建设规模: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总面积约406公顷,其中,水域面积约120.27公顷,陆地面积约285.73公顷。
6. 工期:720日历天
7. 中标公示时段: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1月29日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配套及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总承包(EPC)中标公告。

三、上述项目总投标约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6.68%,系公司积极发展“大生态”业务、大力拓展公司在华中地区生态修复业务的重要举措,如上述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公示期,在公示期内,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园林设计有限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未进入项目正式合同签订阶段。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新光圆成 公告编号:2018-118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新光控股集团(以下简称“新光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第一大股东	轮候冻结开始时间	轮候期限	轮候序号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	其持有股份比例	用途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合伙)	是	2018年11月14日	30日	01	181114B000002006	100%	财产保全
				02	181114B000000000		
				03	181114B000000103		

截止本公告日,新光集团持有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新光集团持有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1,134,239,907股,占公司总股本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8-11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10月27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1月22日、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事实发生之日,

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1月27日,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4,85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2%,成交均价为38.09元/股,最高价37.70元/股,成交最低价为7.10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28,483.74万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为公司回购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5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1日,本公司公告,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政府补助类型(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装印刷设备“数字化”工业应用项目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互联网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信息化改造系统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安置残疾人奖励	342,621.00	与收益相关
5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残疾人社保补贴	1,202,115.00	与收益相关
6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桥南政策扶持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奖励	13,077.50	与收益相关
8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缴纳失业保险(人员补贴)(良港)	62,300.00	与收益相关

二、政府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政府补助金额为13,651,420.1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6,00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7,651,420.10元,且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18-035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关于支付现金购买江苏联恒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65.46%股权之协议》及补充协议》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8年11月21日披露了《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停牌的公告》等文件,公司股票(股票代码:新宏泽,股票代码:002836)自2018年11月21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上述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有关规定,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事后审核,停牌

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截至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核尚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8-139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变动的原因包括(一)产品价格上涨,公司主要化工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与上

年同期相比,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二)公司深化推行精细化管理,通过优化采购流程提高公司经营毛利水平,同时降低包括薪酬费用等一系列开支,提升公司效益,为化工业务业绩增幅做出重要贡献。(三)公司军工业务“内生+外延”发展策略取得成效,军工子公司部分军产品进入批量供货阶段,订单释放效应明显;合并范围内的两家军工标的预计均超额完成业绩目标。(四)公司专注传统主业,对外转让非盈利子公司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获得投资收益增加净利润约57,0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仅为本公司财务部门进行的初步核算,本公司2018年1-12月份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3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以电子传件和现场方式召开,并于2018年11月20日上午10时在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刘瑞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并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为保护投资者和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2.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3.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4.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5.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6.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7.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8.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9. 和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0. 和回购